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MA GROUP LIMITED**

**羅馬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2)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羅馬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 收入增至約46,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增加約34.8%；
- 期間利潤增至約9,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增加約7.1%；
-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1.57港仙；
-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為1.57港仙；及
- 不宣派任何股息。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b>14,240</b>	15,805	<b>46,681</b>	34,627
其他收益	4	<b>665</b>	609	<b>1,897</b>	1,543
已售存貨成本		-	(159)	<b>(997)</b>	(197)
僱員福利開支	5	<b>(5,862)</b>	(5,439)	<b>(18,806)</b>	(13,783)
折舊及攤銷	6	<b>(527)</b>	(260)	<b>(1,346)</b>	(538)
財務成本	7	<b>(226)</b>	(17)	<b>(702)</b>	(39)
其他開支		<b>(5,452)</b>	(4,994)	<b>(15,127)</b>	(10,801)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6	<b>2,838</b>	5,545	<b>11,600</b>	10,812
所得稅開支	8	<b>(550)</b>	(1,172)	<b>(2,477)</b>	(2,2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間利潤及 全面收益總額		<b>2,288</b>	4,373	<b>9,123</b>	8,517
			(重列)		(重列)
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10	<b>0.20 港仙</b>	0.44 港仙	<b>1.57 港仙</b>	0.85 港仙
— 攤薄(港仙)	10	<b>0.20 港仙</b>	0.41 港仙	<b>1.57 港仙</b>	0.79 港仙

##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總計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留存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8,026	25,989	10	1,071	35,807	70,903
紅股發行	8,026	(8,026)	-	-	-	-
配售時發行股份，扣除開支	925	13,099	-	-	-	14,024
供股，扣除開支	50,929	229,229	-	-	-	280,158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265	-	265
與擁有人之交易	59,880	234,302	-	265	-	294,447
期間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9,123	9,12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67,906</u>	<u>260,291</u>	<u>10</u>	<u>1,336</u>	<u>44,930</u>	<u>374,473</u>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8,000	25,320	10	174	15,776	49,280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713	-	713
與擁有人之交易	-	-	-	713	-	713
期間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8,517	8,51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8,000</u>	<u>25,320</u>	<u>10</u>	<u>887</u>	<u>24,293</u>	<u>58,510</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38樓3806室。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評估及顧問服務以及融資服務。

本公司直屬及最終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Aperto Investments Limited(「Aperto」)。

本公司股份(「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上市日期」)以配售方式於創業板初次上市。

### 2. 編製基準

#### (a) 合規聲明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事項。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 (b) 衡量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而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 3.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評估及顧問服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第三季度開始從事提供融資服務等其他業務。

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評估及顧問服務之 服務費收益	12,582	15,256	41,451	34,030
來自提供融資服務之 利息收益	1,658	304	4,077	304
其他	-	245	1,153	293
	<u>14,240</u>	<u>15,805</u>	<u>46,681</u>	<u>34,627</u>

### 4. 其他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開支償款	151	468	465	1,245
銀行利息收益	258	-	702	2
其他	256	141	730	296
	<u>665</u>	<u>609</u>	<u>1,897</u>	<u>1,543</u>

### 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工資及薪金	5,339	4,788	17,227	12,272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68	120	482	28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薪酬 — 股權結算	82	260	265	713
其他福利	273	271	832	512
	<u>5,862</u>	<u>5,439</u>	<u>18,806</u>	<u>13,783</u>

## 6.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19	244	403	4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5	222	1,226	422
無形資產攤銷	41	39	119	117
其他應收款項(撥回)/減值	(20)	-	180	-
匯兌虧損淨額	1	-	10	4
顧問費	1,201	1,093	2,788	1,548
有關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1,344	1,089	3,960	2,648

## 7. 財務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				
銀行借貸利息	194	12	593	12
融資租賃利息	32	5	109	27
	226	17	702	39

##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二零一三年：16.5%)之稅率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期間稅項	550	1,172	2,477	2,295

## 9. 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所用之盈利	<u>2,288</u>	<u>4,373</u>	<u>9,123</u>	<u>8,517</u>
	千股	千股 (重列)	千股	千股 (重列)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a))	1,164,835	1,000,000	581,126	1,0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一購股權(附註(b)及(c))	<u>-</u>	<u>72,300</u>	<u>-</u>	<u>71,623</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64,835</u>	<u>1,072,300</u>	<u>581,126</u>	<u>1,071,623</u>

附註：

- (a) 經計及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紅股發行、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配售925,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效之股份合併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進行涉及3,183,112,500股股份之供股之影響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64,835,000股及581,126,000股分別按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之16,976,6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及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之8,025,8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而計算得出(二零一三年(重列)：800,000,000股普通股，即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整段期間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當中經計及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生效之股份拆細、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紅股發行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效之股份合併之影響後重列為1,000,000,000股普通股)。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購股權並無對本公司每股基本盈利造成任何攤薄影響。
- (c)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2,300,000股及71,623,000股被視作無償發行，猶如本公司購股權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已獲行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最近財政年度第三季度，本集團繼續致力進軍於香港提供估值及顧問服務之市場。此外，本集團致力加強其專業團隊，為客戶提供多種優質服務，同時亦增加僱員數目，致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僱員福利開支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增加約36.4%。

本集團憑藉專業及優質服務切合客戶需求，於香港市場確立「羅馬」品牌，並錄得收入增長趨勢。此外，董事有意透過收購業內現有業務擴展本集團現有之評估及技術顧問服務。為增加其投資儲備，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進行供股藉以籌集資金，方式為按每股供股股份0.09港元之價格發行3,183,112,500股供股股份（「供股」）。有關供股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日、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十五日以及十二月二十九日之公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之通函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之供股章程內披露。其後，本集團已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其中36,700,000港元以完成收購Bonus Boost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部股權，該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擁有一間從事業務估值及評估之全資附屬公司。有關該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二日及五日之公告內披露。完成該收購事項後，Bonus Boost International Limited已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除提供評估及技術顧問服務外，本集團計劃於本財政年度提昇及發展提供融資服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開始擴大其貸款組合。於最近財政年度第三季度，本集團已悉數動用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配售925,000,000股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14,000,000港元，藉以向獨立第三方授出兩筆按揭貸款及兩筆無抵押貸款。其中一筆按揭貸款之本金額為3,000,000港元，按利率0.915%每月計息，為期180個月；而另一筆按揭貸款之本金額為9,500,000港元，按利率1.5%每月計息，為期一年。有關該兩筆按揭貸款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之公告內披露。

就本集團提供融資服務之發展計劃而言，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126,300,000港元已撥入本集團貸款組合發展之所需資金。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本集團動用部分所得款項淨額並向獨立第三方授出按揭貸款16,000,000港元，按利率1.42%每月計息，為期五個月。有關該筆按揭貸款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之公告內披露。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授出之按揭貸款10,500,000港元，針對借款人結欠之未償還結餘之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有關該筆貸款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及十六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考慮到股份之成交價，董事會建議進行股份合併，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16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16港元之合併股份，以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交易規定。股東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股份合併。有關股份合併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及十一月二十四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之通函內披露。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34,600,000港元大幅增加約35.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46,700,000港元。收入增加主要來自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第三季度開展之融資服務，而令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利息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增加約3,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亦提供(其中包括)物業相關代理服務以及編製及發出信貸報告服務，為本集團帶來收入約3,300,000港元。此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來自提供評估及技術顧問服務之收入亦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增加約12.9%。

### 其他收益

本集團之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1,500,000港元增加約26.7%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1,900,000港元。其他收益增加主要來自本集團於一間銀行之定期存款利息收益。

###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員工及董事之工資及薪金、退休金成本及其他福利。僱員福利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13,800,000港元大幅增加約36.2%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18,8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為配合擴展營運(包括提供融資服務及顧問服務)而增聘員工。

### 折舊及攤銷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分別錄得折舊及攤銷約500,000港元及1,300,000港元。折舊及攤銷增加主要由於新增租賃物業裝修以及裝置及傢俬。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10,800,000港元大幅增加約39.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15,100,000港元。其他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以下項目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有所增加：(i)本集團租金開支總額；(ii)本集團為向其客戶提供若干估值及顧問服務而委聘獨立專家之已付或應付顧問費；及(iii)本集團就公司行動產生之專業費用。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8,500,000港元增加約7.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9,100,000港元。

## 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採納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有關在創業板配售股份(「首次公開發售」)之招股章程內所載之業務策略。於上市日期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本集團已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合共約17,400,000港元，以(i)收購主要從事提供估值服務之公司；(ii)透過招聘高資歷專業人士提升本集團專業團隊質素及壯大陣容；(iii)提升及維護本集團資訊科技系統(例如購買專業軟件)；及(iv)透過參與展覽及推行營銷活動以加強市場推廣力度及推廣「羅馬」品牌，此等乃上述招股章程所述之業務目標。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本公司完成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0.0155港元之配售價配售925,000,000股股份(「配售事項」)。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000,000港元，已全數用作向獨立第三方授出兩筆按揭貸款及兩筆無抵押貸款合共約14,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本公司透過供股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280,200,000港元。截至本公告日期止，(i)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其中36,700,000港元已用作支付收購 Bonus Boo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全部股權，該公司擁有一間從事業務估值及評估之全資附屬公司；及(ii)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32,500,000港元已用作向獨立第三方授出16筆按揭貸款。

## 未來前景

董事會可藉未動用之供股所得款項淨額致力發掘更多合適商機，從而更有效壯大顧問團隊規模、提升本集團能力、擴大所提供服務範圍及增加本集團之市場份額。本集團有意於有利商機出現時收購一至兩間主要從事提供估值及顧問服務之公司。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為增加貸款組合提供資金。鑑於優質專業團隊對本集團之成功攸關重要，董事會將應用部分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以留聘及／或招募人才貢獻本集團。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於創業板上市之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較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標準之條款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已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交易標準及其操守守則。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並達致企業管治常規之最高標準且注重組成高質素之董事會、有效問責制度及健全企業文化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高本集團業務增長。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 守則條文A.2.1條

上述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然而，董事會認為，儘管陸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惟此架構將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職權平衡。董事會由極具經驗及才幹之成員組成，定期舉行會議，以商討影響本公司運作之事項。透過董事會之運作，

足以確保權力及職權得到平衡。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助於建立強勢而貫徹一致之領導，使本集團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實施各項決策。董事會對陸先生充滿信心，相信委任彼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會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發展。

###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概無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合規顧問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合規顧問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合規顧問」）表示，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之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有關且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

### **董事之其他董事職務變動**

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起，余季華先生辭任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55）。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職能為檢討本集團財務制度；檢討本集團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業績以及財務申報程序；與外聘核數師溝通交流；評估內部財務及審核人員之表現；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並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以及彼等之委聘條款，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建議。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採納舉報政策，以便僱員或本集團其他利益相關者（如供應商及客戶）可以保密方式，向審核委員會舉報任何可能與本公司有關之不當事宜。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家傑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高偉倫先生及劉明先生。審核委員會成員當中並無本公司之前任或現任獨立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報告(包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承董事會命  
羅馬集團有限公司  
余季華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陸紀仁先生及余季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家傑先生、高偉倫先生及劉明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romagroup.com](http://www.romagroup.com)刊載。